

##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提示：

●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● 2025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原因的简要说明：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。综合考虑公司盈利状况、发展战略、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经公司审慎研究讨论，拟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● 公司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 年 4 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## 一、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##### 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-52,351.65 万元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22,887.46 万元，母公司报表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-28,961.86 万元。2025 年度，充分考虑公司盈利状况、发展战略、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未触及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(八)项规定的  
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 二、关于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，属于可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。

综合考虑公司盈利状况、发展战略、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经公司审慎研究讨论，拟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## 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2026 年 3 月 30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。

(二)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31 日